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雲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40201雲林縣斗六市雲林路2段515
號

承辦人：康恩昕

電話：05-5522433

傳真：05-5343575

電子信箱：60214@ylc.edu.tw

受文者：揚子學校財團法人雲林縣揚子高級中等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7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二字第111243267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111YE26239_1_13113939847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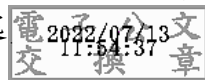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檢送「111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實施要點」，請
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111年7月8日藝演字第1110002080
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實施要點同時公告於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網站
(<https://web.arte.gov.tw/country/>)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私立國民中小學、本縣各縣立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揚子高中 111/07/13



1110004543